

彼得前书的苦难观： 以寄居的身份过在世的日子

李沐语

作者简介

神学学士、道学硕士、神学硕士，主修圣经神学。志趣于圣经神学、圣经研究。目前正在牧养教会，并参与圣经研究和神学教育的工作。

摘要

本文从彼得前书中“寄居者”的主题探索边缘群体在世的生活方式。文章探讨彼得前书中苦难和寄居这两个主题的相关性，并以彼得吩咐妻子顺服丈夫、丈夫按情理对待妻子的经文为范本，说明在寄居中的好行为能为耶稣基督在世界做美好的好见证。

引言

苦难是人类避不开的处境，天灾人祸，战争、疫情，人生各样的挫折，时时困扰着人类。正如，中国古语所言：

“人生不如意事，十有八九”。人在面对苦难时，也以不同的方式，不同的态度去面对。有的人正面这样的问题，有的逃避这样的问题。初期教会发现苦难是信徒面对信仰不能不面对的问题，当时使徒的书信大多是处理与回应信徒在苦难中如何处世。然而，现今的教会充斥着“信耶稣来世得永生，今天得百倍”的思想；而这永生与百倍，更多的是指向信徒在来世与今生都可以得到各种各样的属世好处，而这些好处离不开金钱、权力、健康等等。信仰成为人们追求成功、荣耀的一个工具；人们也以此来衡量信仰的成功与否。这样的处境，在面对苦难时，作为牧者或者是信徒；自然而然觉得是羞耻。如此这样，所有的信仰生活，听道、团契、祷告，禁食等方式让上帝把这种羞耻挪去。苦难不再是教会真实面对的问题，而是不断利用上帝去解决的问题；而这种的解决的深层原因基于个人的自我满足，而非荣耀上帝，追求活出圣洁公义的生命。

这样的一种自我满足，自我中心的信仰；深深影响着信徒的生命，影响教会的形态，使得教会不断趋向于世俗化，偶像化；而失去教会应是教会本有的特质。教会的见证不再是让人跟从主、荣耀上帝的名而走向失落。教会群体没有了在苦难中行义，在苦难中活出圣洁生活的力量。面对如此困境，彼得写给在一个苦难的处境中的信息，可以说是对今天的信徒一个很好的提醒与勉励；让人与古时上帝的子民一样认识苦难，敢于走上一条纵然受苦，仍然活出圣洁生活，荣耀上帝的路。苦难不是让人妥协的理由，

反而更是让人因持守信仰不得不面对的处境，更是在这种不妥协中见证上帝的美好凭证。

彼得前书的文体结构从一开始就用“寄居”（*parepidemos*）的称呼收信人。由彼得前书一章1节起，很容易追溯其在书信中所用的密相关的比喻及同语根的字句。例如，这种称呼与一章1节用的“犹太人散居的地方”、在一章17节的“寄居”（*paroikia*）、二章11节的“客旅”（*paroikos*）、四章4、12节的“以为怪”、五章13节的“巴比伦”彼此对应。从某种意义上来说，称呼收信人为蒙拣选之“寄居”者敞开了在本书一连串称呼的先河，诸如“被拣选的族类”（1:2、2:9、5:13）、“顺命的儿女”（1:14）、“君尊的祭司”（2:5、9）、“属神的子民”（2:9、10）、“客旅”（2:11）、“仆人”（2:18）、“牧人”（2:25）等等，皆用来强调读者的属灵身分和警戒他们如何在神面前过一个正直的活。¹

同样，学者塔克（Craig Tucker）也非常赞同整本彼得前强调“客旅”或“寄居”的主题。他一再指出“基督徒是客旅”这个论点是他在彼得前书讲道解说一个“大理念”。他在彼得前书“客旅”的主题如下：

- i. 被召作客旅：一 1-16
- ii. 客旅的一族：一 17-二 10
- iii. 客旅的顺服：二 11-25

¹ 林日峰，〈从希腊-罗马背景看彼得前书中“寄居与客旅”的观念〉，《建道神学院110周年院庆学术研讨会论文集》34（2010）：231。

- iv. 与异乡人通婚：三 1-12
- v. 与异乡人相处：三 13-四 19
- vi. 作客旅的领袖：五 1-11

在某些程度来看，在这里可以有把握地作一个结论：这些“客旅和寄居”的概念已渗入整本彼得前书内。彼得用“客旅”和“寄居”的暗喻来揭开神对收信人的计划和旨意。这些引喻与整本彼得前书的思想、意图、告诫及最后的信息都连接得非常好。²

故此，本文以“寄居者”的角度探索边缘群体在世的生活方式。彼得前书提到的边缘群体，包括在君王下的臣宰、主人下的仆人、丈夫下的妻子。彼得在列出这些边缘群体的经文组中插入基督受苦（2:21-25）经文，而关于描述妻子（3:1-6）的经文则在这插入段落之后的位置。而在描述妻子之后，则是另一段更大范围的为义苦的经文描述。可以看出，描述妻子的经文在这些群体中有着承上继下的重要作用，故以描述妻子的段落作为本文的分析文本。如此做，一方面可以关联其它的边缘群体，另一方面也可以深入了解彼得对边缘群体在世的具体劝勉。

边缘群体之所以成为边缘群体，主要原因是因为承受着主流群体所操控的权力或者阶级之下所要承受的苦难。对于不同群体对苦难的认识，能揭开人们经历苦难，成为边缘群体的原因。

² 林日峰，〈从希腊-罗马背景看彼得前书中“寄居与客旅”的观念〉，235-236。

一、关于苦难

(一) 苦难面面观

不同信仰的群体，对于苦难有不同的解答。佛教对于苦难的答案是遁世与戒欲，所以追寻苦难的终极答案就以拒绝世界，完全遁世的方式去思考、冥想等。³ 伊斯兰教认为跟随真主的人被鼓励要对痛苦无动于衷，更要在受苦中经验崇高的喜悦，以此证明对真主阿拉的顺服。对于绝对顺服的跟随者是不会受伤害的，而这一切都会变成对你是好的。⁴ 基督信仰认为人间有苦难是人有自由意志的必然结果。⁵ 人可以自由选择行善或者是作恶，而罪恶是苦难的主要因由，叛逆是痛苦的根本，罪恶是死亡的来源。⁶ 同时，信徒的苦难是来自于上帝的管教⁷，和世界的反对及逼迫。⁸ 在彼得前书中，寄居是一种现实性的苦难，上帝的子民在异国他乡，得不到应有的权力与公平对待。彼得以一种高于现实的态度与方式超越现实的苦难，把这种苦难看作是短暂的，而真正的盼望在于给予他们救恩的主为他们存留的永恒不变的基业。

³ 拉维·撒迦利亚、文生·威泰尔《为何受苦：生命无理时，找到意义与安慰》，顾美芬译（台北：举手网络，2016），148。

⁴ 同上，161。

⁵ 温伟耀，《上帝与人间的苦难》（香港：明风出版，2013），27。

⁶ 卡森，《认识苦难的奥秘》，何醇丽译（台北：校园书房出版社，1997），38。

⁷ 同上，67。

⁸ 同上，79。

在彼得前书中，“苦难”的主题从书信的展开到结束，都隐藏于彼得的读者的生命当中。问题不是他们有没有苦难，问题是面对苦难，彼得是否如同读者一样看见不同群体所经历的各种各样具体而又实际的苦难。

(二) 苦难经文

彼得前书这简短的书信中，用了“受苦”这个词高达十二次之多，远超过新约圣经中其它任何一卷书。这些苦难真实的发生，而不只是即将发生的威胁。⁹这样多对苦难描述，仿佛苦难隐藏在书信每一节经文背后，彼得在三段经文中直接提到收信者正在受苦。在一章 6 节，他提到“各种试炼”。在三章 13 至 17 节，他除了概括性地说到他们受苦（14、17 节），还明确指出有人“毁谤”他们（16 节）。最后，在四章 12-19 节，彼得明言收信者正经历“火炼的试验”（12 节），说他们与基督一同受苦（13 节），且认识他们因背负了“基督徒”这名而受苦（14-16 节）。这些经文表明收信者并非经历人生的一般试炼（疾病、死亡、贫穷），而是某种逼迫。¹⁰

这样的受苦可能是基督徒既拒绝参与任何在罗马政府官方建筑物周围那些类似的习俗，定意洁身自爱，并对当时流行的淫邪恶行又不同流合污，同时也经常聚在一起守主餐，于是便引来周遭的人怀疑和敌视。彼得前书的收信者很可能已饱受批评、嘲笑、歧视，甚至被人捏造指控而拉上法庭。¹¹而这样的内容也在彼得前书当中得到反映。

⁹ 马歇尔，《马歇尔新约神学》，潘秋松、林秀娟、蔡蓓译（美国：麦种传道会，2006），603。

¹⁰ 卡森、穆尔，《21 世纪新约导论》，尹妙珍、纪荣神译（香港：天道书楼有限公司，2012），625。

¹¹ 同上，626。

如邻居对信徒的鄙视、辱骂和诽谤，在这封信里相当显著（2:12、15，3:16，4:4、14）。基督徒被人中伤，被说成是离经叛道和邪恶的人，社会的渣滓。他们成了社会进行羞辱、标签、边缘化等社会控制技巧的受害者。这一切都显示，他们的邻居尝试诱使他们重新采纳当地风俗和价值观（4:1-4）。事实上，在某些情况里，这样的行为会延伸到法律所允许的某些攻击。例如，基督徒奴隶被非信徒主人殴打（2:18-21）。¹² 可见，因着信仰，苦难如影随形的笼罩于彼得书信的收信人生命中。

苦难在信徒的生命必不可避免，这也与基督徒的身份密切相关，而彼得用寄居的客旅来描述这些的身份处境。如前文所言，彼得用“客旅”和“寄居”的暗喻来揭开神对收信人的计划和旨意，也连接于整本彼得前书的思想、意图、告诫及最后的信息。

二、寄居与客旅

（一）概念阐释

字义上，寄居的（παρεπίδημος）指在异地暂时逗留的、寄居的。这名词指外乡人、流离者、寄居者；基督徒，他们的家乡不在世上。¹³ 寄居一词的同源词 παρεπιδημέω 及 παρεπιδημία 也出现于古代的碑文中，这些碑文表扬公仆在国际职务上有出色的表现。同样，彼得前书的作者指出，受信人的身分地位（由于他们借着耶稣与神有特别的关系，

¹² 德席尔瓦，《21世纪基督教新约导论》，纪荣智、李望远译(台湾：校园书房出版社，2013)，937。

¹³ Walter Bauer and Walter DeGruyter, ed. 王正中, trans. 戴德理, 《新约希腊文中文辞典（更新版）》(台中市梅亭街 250—1 号 2 楼: 浸宣出版社, 2014), 762。

所以事实上是世上的访客)与他们的道德责任有密切的关系。¹⁴

客旅 (*πάροικος*) 指住在异乡的人、异乡的。在早期基督教文献中，经常以实物名词出现指异乡人、外国人，不是住在自己家乡的人。¹⁵ 其喻意用于指基督徒，以天堂为真正的家。¹⁶

可见，彼得以寄居与客旅这两个字说明收信人身份，他们是在异乡作客的人。这些称呼有两个意思，一是指实际寄居的，即他们是散居在这些外邦地区的犹太人，迦南地是他们的家乡；二是象征的，是指神的子民寄居在这世上，天上才是他们的家乡。¹⁷

彼得也称收信人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2:9)。他们好像是活石被建造成为灵宫，作圣洁的祭司。这样，他们“藉着耶稣基督，奉献神所悦纳的灵祭”(2:5)。有一段时间，他们完全不是子民，如今却作了神的子民(2:10)。这意味着，在此地他们是外人，是寄居的，他们不属这世界(1:1，2:11)。

¹⁸ 这只是属灵象征的寄居。

¹⁴ 鲍尔；丹克；阿恩特；金格里奇；麦启新, ed., “Παρεπίδημος,” trans. 麦陈惠惠；麦启新，《新约及早期基督教文献希腊文大词典》(香港: 汉语圣经协会, 2018), 1182。

¹⁵ 同上, 1188。

¹⁶ Walter Bauer and Walter DeGruyter, ed. 王正中, trans. 戴德理, 《新约希腊文中文辞典(更新版)》(台中市梅亭街 250—1 号 2 楼: 浸宣出版社, 2014), 765 – 766。

¹⁷ 赖可中, 《明道研经丛书: 彼得前书-经历苦难进入荣耀》(香港: 明道社有限公司, 2010), 19。

¹⁸ 莫理斯, 《认识新约神学》, 周天和译(台湾: 校园书房出版社, 2003), 546。

另一方面，学者 J·H·埃利奥特用社会学的方法，从社会学的角度研究“寄居的” *παρεπίδημος*（1:1、17，2:11）这个重要词汇。他提出这并非指收信者因信基督而有的属灵身份，而是他们在信主之前已有的社会身份。换句话说，收信者并非因为天堂已成为了他们的真正家乡，而成为这世界的“寄居者”；反之他们确实是客旅和流亡者，因为他们在法律和社会上没有正式的公民身份而遭到社会的摒弃。因此，彼得鼓励他们，他们现时参与的基督徒群体，便是他们真正的家。¹⁹ 同样，伊列特的作品《无家者之家》以历史鉴别的分析，并借助社会科学鉴别的模式—社会学家威尔逊的“归信教派”（conversionist sect）指“寄居”和“客旅”两个词汇指涉的，是由于不同原因迁徙至异域，既被边缘化、也对外排他的小众群体。他们的语言、衣着、智俗、宗教等，都与当地社会的文化和宗教有异，因而引起误会、敌意，甚至攻击。这种被边缘化的情况，极有可能因为归信基督信仰之后更加恶化。²⁰

综合这两种看法，大部分当代的解经家认为，彼得采用“寄居”，“分散”这样的语言来提醒他的读者，这个堕落的世界不过是一个人生的过度阶段，只有到基督第二次降临，属灵的被掳状态才会最终结束。虽然如此，这段经文固然有属灵朝圣之旅和过渡的意思，但是犹太人散居各地的事实也是有历史凭据的。在罗马皇帝革老丢统治时期，彼得前书一章 1 节列举的那五个地区都是罗马帝国的殖民地。因此，根据这个背景可以提出一个论点：无论是犹太或是非犹太的基督徒都有可能被强制迁移。如果此观

¹⁹ 卡森、穆尔，《21世纪新约导论》，尹妙珍、纪荣神译（香港：天道书楼有限公司，2012），636。

²⁰ 孙宝玲，《新约圣经研究导论：初代基督徒的信仰与实践》（台北：校园书房出版社，2018），776。

点是正确的，那么彼得的读者就可能是在其他地方信主的（犹太和外邦的）基督徒。有可能是在罗马，但他们被迫迁移到另外的地方。这确实会让人有背井离乡之感，觉得自己好像异邦土地上的新一代被掳者。²¹因此，彼得说他们是寄居的，是客族；既有实际的处境意义，也有象征的属灵意义。收信在一个寄居环境中面临着苦难，但是他们也应以一个客旅的身份，心存盼望；以短暂的心态，忍耐火的试炼，等候主的再来，得着那永恒的基业。

如此看来，从某种程度上讲，这样的意象也代表着基督徒一种在世的身份，而这种身份本身也表明基督徒生命中必然承受着由此身份而来的苦难；同时，也承受着因着基督救恩，而带来的祝福。

（二）经文分析

1. 地区分割

一章一节提到的几个地点，本都、加拉太，加帕多家、亚西亚和庇推尼，都是小亚细亚北部的地方，北临黑海，西临爱琴海，面积约十三万平方里，其上住着不同种族和社会结构的居民。²²这一带并非罗马帝国的核心地带，此处居民颇为混杂。²³这样的环境让人想到收信人的处境是寄居的群体。二章 11 节，彼得对收信人也是以同样的身份对他们进行劝勉励，与之对比的是其下文的外邦人的身份行为形成对比。同时，分散与寄居，这反映出犹太人背景，

²¹ 毕尔、卡森，《新约引用旧约(下)》，金继宇译(美国：麦种传道会，2012)，1510。

²² 张永信、张略，《天道圣经注释：彼得前书》(香港：天道书楼有限公司，1997)，29。

²³ 同上，28。

因为自从犹太人国破家亡（北国于主前 722 年亡于亚述，南国于主前 586 年亡于巴比伦）被掳到巴比伦后，犹太人散居各地已成为他们作为一个民族的特色，这种旅居天涯的苦境，正是第一章十七节和第二章十一节所反映的。²⁴

2. 被掳之地

寄居也与五章十三节的“巴比伦”相呼应，暗示信徒所寄居的罪恶世界有如早期犹太人被掳之地巴比伦，现在信徒已因耶稣基督得到拯救，经历了初步的复兴，但这复兴要持续直到基督再来的日子，那时信徒将得到完全的复兴。彼得以巴比伦的意象代表敌对神的世界，表达了信徒在地上的身份-寄居者，以及对完全救赎的盼望。²⁵ 同时，书信中提到彼得在“巴比伦”的一个基督徒群体执笔写这封信（彼前 5:13）。在犹太传统里，巴比伦是被掳与疏离之地。他写给流亡的基督徒，他们以寄居者的身分“散居”在罗马各省（彼前 1:1）。至少可见，这封信的读者被罗马帝国视为外人。²⁶

寄居的一群，无论是在于真实的异邦；又或者相对于天上的现实世界，其都面临着由于其身份而要面对的现实困境与苦难。例如，一个家庭中，妻子与丈夫的角色，融入或反对世界的家庭文化价值，或超越既有的文化处境；彼得选择了后者。

²⁴ 同上，29。

²⁵ 赖可中，《明道研经丛书：彼得前书-经历苦难进入荣耀》(香港:明道社有限公司，2010），19。

²⁶ J. R. Michaels, “彼得前书（1 Peter）,” ed. 马挺 and 戴维兹, trans. 李望远, 21 世纪新约主题辞典：后期书卷及其发展 (23141 台湾新北市新店区民权路 50 号 6 楼: 校园书房出版社, 2015), 1222。

三、妻子顺服丈夫

(一) 文化背景

在古代罗马结构里，妇女处于边缘或低微的位置，从亚波罗托落斯的言词可见：寻欢作乐我们有妓女，日常生活和身体需要则有婢女照料，财产的合法继承人和家里一切就靠妻子了。第一世纪的罗马史学家李维也认为：当她们的男人（父亲或丈夫）在世的时候，女人不能摆脱被辖制的事实，但她们却讨厌因父亲或丈夫去世而有的自由。²⁷而女性生活在父家时，受制于罗马法律的父权条款，此法让父亲掌控子女的生杀大权。丈夫也有类似的法律权柄，整个社会视女性为奴仆，女人必须守在家中，顺服丈夫。²⁸当女孩结婚，都会追随丈夫信奉他的宗教。她们一生都是未嫁从父、出嫁从夫、老来从子，总之就是要服从于某位男性权威之下。²⁹妻子在希罗社会没有自由，顺服是整个社会对妻子的要求，也少有妇女否认或者是拒绝这样的要求；即是说在当时的社会中妻子顺服丈夫是合宜的，是其恰当本份。

彼得在一个寄居的处境中，面对妻子是否如同当时社会一样顺服丈夫的疑虑，而彼得给出的回应是：作妻子的要顺服自己的丈夫（彼前 3:1a）。

²⁷ 孙宝玲，《新约伦理》（香港：香港浸信会神学院，2009），123。

²⁸ 约翰·麦克阿瑟，《麦克阿瑟新约注释系列：彼得前书》，刘思洁译（台北：天恩出版社，2012），264。

²⁹ 斯诺德格拉斯，《国际释经应用系列：以弗所书》，尹妙珍译（香港：国际华人圣经协会有限公司，2003），328。

(二) 经文分析

1. 顺服的理据

三章 1 节，此句之前希腊原文有“同样”（*ομοιως*）一字，其意思应是与上文的主题：顺服君王，顺服主人并列。对于顺服的理由，彼得在第二章 11 至 13 节给出的答案是基督徒当品行端正，为主的缘故有好见证。³⁰ 同时彼得在这里只教导仆人，并没有教导主人，并且将仆人受到不公义对待跟基督受苦相连（2:21—25）。也没有提及父母和子女之间的关系。由此推测彼得所强调的是信徒在非信徒面前当有的见证，如面对政府（2:13—17），面对不信的主人和面对未信的丈夫。³¹ 可见，彼得要求妻子顺服丈夫是基于基督徒在世人面前有好的见证，以致可以归荣耀给神（2:12）。

“同样”一词除了遥指更大的经文段落外，也是承接二章 21 至 25 节基督的受苦。基督是那虽然受苦、却仍然坚持美善的榜样。他的谦卑和忍受苦痛的生命为世人带来真正的医治，他行义和行善的见证叫迫害者对他无可指摘。受苦的基督为信徒的榜样，彼得在此基础上勾划妻子顺服丈夫的基础，并以跟从耶稣的脚踪，作为劝勉（彼前 2:21）。³² 一方面妻子的顺服是对国家的国民顺服在上掌权的，仆人顺服主人的弟兄姊妹认同；也是与受苦的基督认同。另

³⁰ 张永信、张略，《天道圣经注释：彼得前书》（香港：天道书楼有限公司，1997），251。

³¹ 赖可中，《明道研经丛书：彼得前书，经历苦难进入荣耀》（香港：明道社有限公司，2010），101。

³² 孙宝玲，《新约伦理》（香港：香港浸信会神学院，2009），126。

一方面顺服是对妻子如何对待丈夫的勉励，这样的勉励使作为妻子的通过自己顺服的品行，效法基督的榜样，经历与主同行。

彼得吩咐妻子顺服丈夫，接着以连接词“这样”表明他的理由。这个词 (*ἵνα*) 希腊文意思是表达目的。妻子顺服自己的丈夫可达到一个目的，这个目的就是让丈夫被感化过来。³³ 彼得描述妻子对丈夫的顺服不是维护罗马社会的夫妻体制，符合社会的日常规范，他指出妻子的顺服会带来的结果：使丈夫被感化过来。

2. 内在品行

从顺服的理据可以看到彼得非常重视信徒在外人前的见证，当时妻子在信主之后不再跟随不信主的丈夫拜偶像，或因为其他改变，有时就会造成夫妻之间的冲突，甚至使丈夫对福音反感。这时，妻子的好品行，包括对丈夫的顺服，可以改变丈夫的看法，以至于有接受福音的可能。接着彼得因此勉励妻子的要轻看外表的装扮，重视里面的装扮，优美的品行。³⁴ 彼得用“外面的妆饰”与“里面的妆饰”作对比，突出此段的中心，“里面的妆饰”。里面的妆饰原文解作“心内隐藏的人”³⁵。这样的内外装饰的对比可看到，在此与其把顺服当作是一种压制，不如看成一种美德或品行更符合彼得所想要表达的；如同行善，如同怜恤，如同谦卑等等。如果只是要讨丈夫开心，以表顺服；

³³ 赖可中，《明道研经丛书：彼得前书，经历苦难进入荣耀》（香港：明道社有限公司，2010），118。

³⁴ 赖可中，《明道研经丛书：彼得前书，经历苦难进入荣耀》（香港：明道社有限公司，2010），116。

³⁵ 张永信、张略，《天道圣经注释：彼得前书》（香港：天道书楼有限公司，1997），258。

只需要满足丈夫的私欲即可，这里彼得不提满足丈夫的要求，而是有选择的选择内在的妆饰作为顺服的表达。

三章 3-4 节中的“不要…只要…”，这两节经文就妆饰作强烈的对比：以外观的妆饰对比里面的妆饰。前者有三样：辫头发、戴金饰、穿美衣。这些装扮，是高贵身份或追求时尚的表现。彼得说不要这样做。如此说是否说明他要求作妻子的不可以这样装扮？答案是否定的。他只是以对比的方式，教导人要轻看外面的妆饰而重视里面妆饰，并非禁止妇女打扮，而是要她们注重内在的装扮。³⁶ 另一方面彼得的话与耶稣在约翰福音第六章二十七节的话相似

“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我们不会把这段经文理解为禁止赚取每日所需的食用而工作，反之，它指出那存留到永生的食物，相对之下，价值无与伦比。³⁷ 可见彼得要在这里表达的是任何基督徒妇女都应培养和达至内在美，它的价值远超外在的妆饰。这也正吻合彼得在一和二章所写的主题，过圣洁与分别分圣的生活。神重生了信徒，使信徒有了一个跟过去不一样的身份，因此也应当有与过去不一样的生活样式。妻子信了主，有了不信的丈夫，也应当在品行上与她人不同，从而被丈夫看到重生妻子的内在生命而被感化。

对比之后，彼是接着说，这在神面前是极宝贵的。可见“被神认为”是这对比的目的之所在。在人看来，可能外表的妆饰是很有价值的，然而，作为信主的妻子，应以

³⁶ 赖可中，《明道研经丛书：彼得前书，经历苦难进入荣耀》（香港：明道社有限公司，2010），119。

³⁷ 冯国泰、李汤马，《天道研经导读：彼得前书、犹大书》，梁海伦译（香港：天道书楼有限公司，1998），69。

神所自重的为珍贵。³⁸ 妻子的妆饰，不仅仅是为了丈夫，更是被神看重；而这正是妻子要注重内在妆饰与当时社会中的行为品行的基础不一样的地方。

3. 顺服的榜样

三章 1 节至 6 节，这段落以一个吩咐作开始，指出妻子顺服的动机，为要得着丈夫，现在以一个榜样的例子作总结：古时圣洁妇女。彼得的用意，是要当时的妇女明白，顺服自己的丈夫并不是现今才出现的一项美德，乃是古往今来，一脉相承的。³⁹ 三章 5 节，彼得把注意力集中在古时这些敬虔妇女的榜样上，来巩固他在上文所表明的论据。在这里他提及了三点。第一，她们是圣洁的。这是说，好像所有信徒一样，她们蒙召分别为圣归给上帝，故此要过圣洁的生活。（1:15，2:5、9）。第二，她们仰望上帝。第三，她们用彼得所说，凡基督徒妻子该培养的品格素质来妆饰自己。即是说，她们对上帝所喜悦的内在美，表现出爱好。⁴⁰ 彼得把妻子顺服的品行与古时的好妇女认同，从而鼓励受压的妇女活出美好的品行。

妇女的榜样，彼得用撒拉的女儿作为比喻，此表达方式大概源自初期教会所熟悉的，亚伯拉罕的儿女（罗 9:7，约 8:39）；因为即使在旧约时（赛 51:2），亚伯拉罕及撒拉都同被视作犹太人的父母。女儿与母亲有内在的、相同的

³⁸ 张永信、张略，《天道圣经注释：彼得前书》（香港：天道书楼有限公司，1997），260。

³⁹ 同上，262。

⁴⁰ 冯国泰、李汤马，《天道研经导读：彼得前书、犹大书》，梁海伦译（香港：天道书楼有限公司，1998），70。

本性，撒拉的女儿意即有撒拉的本性。⁴¹ 上文外在与内在妆饰的对比让妻子选择内在的妆饰；这里透过撒拉的引喻，让妻子看到如果想选择一个典范去每天学效，就不要选择一位喜欢妆扮和四处跑的女性，因为她们只关心自己、自己的事业和名声；反之，要选择撒拉—她对亚伯拉罕的爱与顺服使她扬名。⁴² 如此行，不单单得着她的丈夫，也是效法古时信靠神的妇女，更是敬畏神。

最后，彼得这里吩咐她们行善，不要因恐吓而害怕。这里可能与前文提到的外在的装饰有关。从彼得用外在的妆饰与内有的妆饰作对比，可能在当时属世的丈夫想炫耀他们妻子的美丽，基督徒妻子为要努力叫丈夫喜悦而过于打扮，忽略内在的品行。这里彼得吩咐妻子，她们必须要有顺服神就不能顺服人的心志。彼得要求的是绝对敬畏神，不因人的威吓而恐惧（三 6）。⁴³ 因为在描写妻子的妆饰之后，彼得最后以内在的妆饰为神看场为宝贵作总结（三 4b）。由此可见，基督徒妻子顺服丈夫，终极的原因是顺服神。

4. 妻子的丈夫

“作妻子的要…，而作丈夫也要按…”，彼得向妻子说完话后，在此处向丈夫说话。妻子顺服丈夫，同样丈夫按情理与妻子同住。三章 7 节，此句之前希腊原文有 “同

⁴¹ 张永信、张略，《天道圣经注释：彼得前书》（香港：天道书楼有限公司，1997），264。

⁴² 陶恕，《被分割的基督》，邵尹妙珍译（香港：宣道出版社，2012），126。

⁴³ 克劳尼，《圣经信息系列：彼得前书》，欧思真译（台北：校园书房出版社，2008），175。

样”（ομοιως）一字，其意思应是与上文的主题：顺服君王，顺服主人，顺服丈夫并列。

彼得劝勉丈夫以一种“情理”的方式与妻子相处，由于下文提到妻子比丈夫软弱，所以这里的“情理”可能特别指丈夫与妻子相处之道：丈夫和妻子同住，就要晓得她的需要，对她微妙的天性和情感有所认识。此字的反义词在书信一章十四节及二章十五节出现，是用作形容不信主人之愚昧无知。由此可见“按着情理”是指作丈夫的，与妻子共同过婚姻生活时是不应如非信徒之愚昧无知，反而要有信徒应有的心思及谨慎，合情合理，关怀备至地与之相处。⁴⁴ 英文对此字的翻译为 understanding，译作体贴或明白，也符合此意，即丈夫与妻子相处的时候，丈夫要体贴妻子。⁴⁵ 这个劝勉也可看为丈夫“顺服一切制度”的一种特别形式，是一种顺服。⁴⁶ 而三章7节的同理连接上文，也看到如此一种表达。可见妻子与丈夫之间是一种彼此顺服的关系。

丈夫按情理与妻子同住，其原因是妻子比丈夫软弱。软弱，有两个不同的解释：身体上的软弱和灵性上的软弱。由于古代世界绝大多数证据显示，在描述妇女的身体状况时使用的都是相同或相似的语言，几乎可以肯定彼得在这

⁴⁴ 张永信、张略，《天道圣经注释：彼得前书》（香港：天道书楼有限公司，1997），268。

⁴⁵ 李振康，《游刃有余：从彼得前书看信徒如何跨越逆境》（香港：明道社有限公司，2009），180。

⁴⁶ 史葛·麦克奈特，《国际释经应用系列：彼得前书》，陈永财译（香港：汉语圣经协会有限公司，2004），172。

里想到的是妻子身体方面的能力。⁴⁷ 也即是说丈夫不能因其体力上的优势而压迫妻子，反而更应体贴妻子。

丈夫与妻子同住，同样的原因是彼此一同承受生命之恩，即是在婚姻中彼此没有高低之分，大家在上帝面前是平等的。⁴⁸ 这些呼应因着耶稣基督的工作得着基业，到末世要显现这救恩（1:4-5）。

正因为如此，彼得继续劝勉丈夫要敬重妻子。即是丈夫要尊重妻子的感觉，想法和愿望；在言语上、行动上敬重她。⁴⁹ 这样带来的结果是使得彼此的祷告没有阻碍。这也呼应前文彼得提到神子民的身份是作为君尊的祭司。丈夫和妻子在一起祷告，他们的家成为他们共同以君尊祭司身份敬拜神，并献上属灵活祭的圣殿。⁵⁰ 三章4节女性存长久温柔、安静的心为妆饰，被神看为宝贵；这里丈夫敬重妻子，而祷告没有阻碍蒙上帝的悦纳。丈夫与妻子同样是要行在上帝的心意当中，而被上帝肯定。

彼得的“顺服”要求是颠覆性的，一方面不随从世俗的价值与观念，另一方面又融入当时的家庭伦理而为活出一位妻子职份当尽的责任。而这样做，无论如何都会面对挑战与苦难。但是正如基督受苦一样，不是因为罪，而是

⁴⁷ 同上，173。

⁴⁸ 李振康，《游刃有余：从彼得前书看信徒如何跨越逆境》（香港：明道社有限公司，2009），182。

⁴⁹ 賴可中，《彼得前书：经历困难进入荣耀》（香港：明道出版社，2010），129。

⁵⁰ 克劳尼，《圣经信息系列：彼得前书》，欧思真译（台北：校园书房出版社，2008），178。

因为义。不是因为自己的益处，而是为了得着人，而见证主的救赎。

借着被拣选的“客旅和寄居”的字眼，彼得前书亦因此取得一种新神学观的视野。如此便能激励他们离开过去在世上之非基督徒的生活，以一个新的属灵盼望在世上走向一条属灵的旅程 (*paroikia*)。换句话说，本书尝试利用这样一个属灵的自我身分去改变他们对自己的地位和存在的看法，以及把属灵价值观结合在他们日常生活和行为上，也把他们的眼目重新集中在将来。简单来说，他们被提醒要活出作为拣选的“客旅和寄居”的身分，能与被神的蒙召相称—不是为私己的目的，而是为了神和祂神圣的荣耀和旨意。⁵¹

结语

寄居表明基督徒生存于一个被压迫的短暂环境，但是另一方面又指向一个非此世的永恒基业，等候显现之时，得着称赞、荣耀、尊贵。而在这样的处境中，基督徒要做的便是在今世活出融入此时，又同时高于此世价值观的生活方式。一个寄居者，便注定会面临各样的困境，同时也意味着不留恋于寄居之地。寄居之地有很多吸引与诱惑人的事物，但人应更加注目于为义而受苦的基督，不被这世

⁵¹ 林日峰，〈从希腊-罗马背景看彼得前书中“寄居与客旅”的观念〉，233。

界引诱而犯罪，随从世界的价值。当然，受苦不等同信徒要“自讨苦吃”，但信徒不要因为迫害和艰困临到而惊讶和丧志。受苦是为活出一种不同于世界的圣洁生活，荣耀基督，见证基督的生活。

现今社会已经比彼得时代的读者有更多的公平与机会。不同的人群可以参与到政治，极多数地方的君王权力也受到更多的限制，而非以一种极权的形式进行统治。雇主与员工，也有更多选择，员工不是卖身给雇主，而是有更多的自由与选择奉献自己的劳动力给雇主而获得劳动收入。妻子与丈夫，也非传统的男尊女卑，女性的地位也得到极大的提升，男女平等成为现代社会的共识。在家庭中妻子与丈夫共同承担着家庭的责任，而非单单听任丈夫。今天的信徒一般不需要面对彼得时代信徒那样的极大的权力与地位差距。

但今天的信徒，更多的是留恋于此世的得失。人与人更多的是关注自己的荣辱，这种荣辱不是体现于跟从基督而追求的圣洁生活，而是在身份、地位、金钱上是否达到社会认可的标准。有钱、有权、有学识，往往被人高举；而这也成为信徒常常津津乐道的见证。信徒愿意讲，教会也极力的推广。信徒如果在生活上没有社会上所认同的价值有一致的标准，则常常被认为是属灵上的追求不够；只要更多的在属灵上追求便可以得到。而面对在物质或者是生活上达不到社会上好标准的人，信徒不是关心其自身的生活，不是问及对方是否有什么困难，不是提出是否有可以提供的帮助，不是认可接纳这些人群的艰难；而只是与一套世俗的追求来评判判断对方。如此这般，教会便成为一间如同社会一样的公司，孕育着竞争比较，遵行优胜劣汰，追逐成功的氛围。教会不成教会，反而成了彼得所说的：“效法从前蒙昧无知的时候那放纵私欲的样子”。本是社会

边缘群体的人，在教会当中，更加的被边缘化；本是深受苦难的人，更陷入一种属灵上的苦难。

彼得提醒当时的读者，他们是寄居的，是客旅；苦难、贫穷、生病、承受欺压、被人羞辱等等，本是这样的人不可避免的事。对于今天的信徒亦是如此，彼此都有一个共同的身份，是这地上寄居的，是地上的客旅。这身份决定了信徒会在地上面对苦难。“成功”不是跟从基督者的憧憬，跟随基督步履的人，目光不应聚焦在庞大的数字、美丽的言说、耀眼的光环、辉煌的业绩，而是那孤单的身影、干裂的嘴唇、刺人的荆棘环、罪人的重担，却依然相信和盼望的加利利人耶稣。⁵² 彼得提醒信徒，重要的不是是否会面对苦难，而是面对苦难的时候是以一个怎样的方式去面对。世界虽是邪恶，但是人不是避世，而是能融入社群，尽上个人身份应当承担的社会责任。这样做，并不是为了同流合污，而是出于行善。同样，基督也曾受过苦，只是祂没有罪；同样信徒也是跟从祂的脚踪行，不以受苦为耻辱；为了得着一些人，荣耀神。

⁵² 孙宝玲，《新约圣经研究导论：初代基督徒的信仰与实践》（台北：校园书房出版社，2018），786。

参考书目

- J. R. Michaels。“彼得前书（1 Peter）”。ed. 马挺 and 戴维兹, trans. 李望远。《21世纪新约主题辞典：后期书卷及其发展》。台北：校园书房出版社, 2015。
- Walter Bauer and Walter DeGruyter, 。ed. 王正中, trans. 戴德理。《新约希腊文中文辞典（更新版）》。台中：浸宣出版社, 2014。
- 马歇尔。《马歇尔新约神学》。潘秋松、林秀娟、蔡蓓译。美国：麦种传道会，2006。
- 冯国泰、李汤马，《天道研经导读：彼得前书、犹大书》。梁海伦译。香港：天道书楼有限公司，1998。
- 卡森、穆尔。《21世纪新约导论》。尹妙珍、纪荣神译。香港：天道书楼有限公司，2012。
- 卡森。《认识苦难的奥秘》。何醇丽译。台北：校园书房出版社，1997。
- 史葛·麦克奈特。《国际释经应用系列：彼得前书》。陈永财译。香港：汉语圣经协有限公司，2004。
- 孙宝玲。《新约圣经研究导论：初代基督徒的信仰与实践》。台北：校园书房出版社，2018。
- 孙宝玲。《新约伦理》。香港：香港浸信会神学院，2009。

毕尔、卡森。《新约引用旧约(下)》。金继宇译。美国：麦种传道会，2012。

约翰·麦克阿瑟。《麦克阿瑟新约注释系列：彼得前书》。刘思洁译。台北：天恩出版社，2012。

克劳尼。《圣经信息系列：彼得前书》。欧思真译。台北：校园书房出版社，2008。

张永信、张略。《天道圣经注释：彼得前书》。香港：天道书楼有限公司，1997。

李振康。《游刃有余：从彼得前书看信徒如何跨越逆境》。香港：明道社有限公司，2009。

拉维·撒迦利亚、文生·威泰尔。《为何受苦：生命无理时，找到意义与安慰》。顾美芬译。台北：举手网络，2016。

林日峰。〈从希腊-罗马背景看彼得前书中“寄居与客旅”的观念〉。《建道神学院 110 周年院庆学术研讨会论文集》34（2010）：217-239。

莫理斯。《认识新约神学》。周天和译。台湾：校园书房出版社，2003。

陶恕。《被分割的基督》。邵尹妙珍译。香港：宣道出版社，2012。

温伟耀。《上帝与人间的苦难》。香港：明风出版，2013。

赖可中。《明道研经丛书：彼得前书，经历苦难进入荣耀》。香港：明道社有限公司，2010。

鲍尔；丹克；阿恩特；金格里奇；麦启新, ed., “Παρεπίδημος” trans. 麦陈惠惠；麦启新。《新约及早期基督教文献希腊文大词典》。香港：汉语圣经协会，2018。

德席尔瓦。《21世纪基督教新约导论》。纪荣智、李望远译。台湾：校园书房出版社，2013。

重审哥林多前书十四章保罗对先知 预言恩赐的观念

陈志存

作者简介

大众传播系毕业。曾任职于日本驻槟城总领事馆资讯与文化部。马浸神道学硕士；现回校在职进修神学硕士（圣经神学）课程；研究兴趣于保罗书信中的圣灵论。本院中文遥距课程部门同工。

摘要

本文论证保罗对先知预言恩赐的观念是一种「造就群体」的恩赐。其功能是宣讲圣约的开展内容，而并非为个人的生活做出指引。本文主要透过哥林多前书十四章保罗对这恩赐的解说，以及保罗在其它书信中有关启示与奥秘的论述，来论证保罗有意区分先知预言恩赐在「使徒」和一般「圣徒」身上的主要功能。在新约时代的整个背景和基调下，前者是领受新的启示，以揭示神在旧约时期隐藏有关救赎的奥秘；后者则是融汇理解圣经启示之内容，以重申（宣讲）、解释神的话语。两者的预言范畴都与圣约的开展具有紧密的关系。